

名家

从丰子恺先生抽烟说起

■ 叶兆言

1936年秋天，丰子恺先生写了篇散文，标题就一个字，“家”。就知名度而言，远没有巴金的小说《家》响亮。人们更容易熟悉小说，尤其是那些进入课本教材的小说。偏偏我对这篇散文记忆深刻，几天前去了缘缘堂，参观丰子恺旧居，脑海里一直在想这篇散文。

为什么念念不忘，可能是因为写了南京，写了到南京朋友家做客。在我的胡乱阅读中，只要与南京有关，目光都会有意无意停顿。我会很认真地惦记，原来某年某日，这个人来过南京。来的时间节点值得琢磨，那时候的南京城，是什么模样，前后又发生了什么事，有何特别之处。

对南京历史的熟悉，就是靠一点一滴的积累。阅读是自由的，无序的，不求甚解。我是个不折不扣的书呆子，乱读书，很少专门搜集，脑海里没资料库，不是个有耐心做学问的人。丰子恺的《家》没有详细叙述南京如何，没有描写风光，没有说朋友家的布置，只是说了当时如何做客、抽烟和吃饭，怎么抽烟、怎么吃饭，然后去旅馆，到旅馆又怎么抽烟。

说来很可笑，一直有个莫名其妙的想法，就是仅凭印象，丰子恺好像不抽烟，不应该。如果是鲁迅老人家，毫无疑问就应该抽烟，吞云吐雾与深刻思考，天然地合为一体。丰子恺不一样，他天生散淡，仙风道骨，弘一法师的得意弟子，还没出家的居士，不太像一个抽烟的人。

人之印象往往不靠谱，我的印象显然是错的，是荒谬的。事实上我也知道，丰子恺不仅抽烟，还喜欢喝酒。在《家》这篇散文中，他最满意的一点，是在朋友家不需要接受“优待”的虐待”。什么是优待的虐待，就是主人过度热情，太客气，用餐时不停地给你碗里搛菜，不管你喜欢不喜欢，爱不爱吃，结果你不得不硬着头皮，吃不喜欢吃的东西。

抽烟也这样，不管你想不想抽，有没有抽烟的愿望，硬塞一支香烟给你。然后拿着一根很短的火柴棒，用颤抖的手为你点烟，火柴

棒太短，时间局促，结果一紧张，烫了点烟人的手，又差点烧到被点烟人的胡子。丰子恺是美髯公，须髯若神，很容易被点燃。用丰子恺的话，这种过分的待客之道，不是优待，而是虐待。

由此产生了一系列抽烟的联想，曾几何时，中国的男人基本上抽烟，不止男人，抽烟的女人也很多。甚至是抽鸦片，鸦片说禁就禁，这玩意祸害太大。香烟不一样，不用鼓励，很快蓬勃发展，大家突然都抽了，抽那种纸烟，都会抽都能抽，男人抽女人也抽。有条件的抽，没条件也抽，一时间都在抽烟，烟的需求量也就大了。

晚清民初，南京郊区曾大量种烟，出了城门，满目都是烟叶。种烟显然比种粮食更划算。农民种地，辛苦劳作，一定会与经济有关，什么划算种什么。种烟、种蔬菜、种水果，什么来钱种什么。在过去的年代，抽烟不能说全民化，却是不折不扣的大众化。不仅中国是这样，世界上也很普遍，马克·吐温小说的插图中，小孩子在抽烟，那种小烟斗很有画面感。

我的童年记忆中，很多老太太都抽烟，一边抽烟，一边在说悄悄话。点上一支烟，烟雾吞到了肚子里，故事就开始冒出来。在我童年少年以及青年印象中，抽烟的人肯定比不抽烟的多。老照片上很多大人物都抽烟，斯大林总是拿着个烟斗，丘吉尔嘴上叼着根雪茄，赫赫有名的宋氏三姐妹也抽烟，烟瘾很大。

我祖父与丰子恺先生是同时代人，他们在开明书店共事。很长时间，祖父也是抽烟的，他解释自己抽烟，略微有点滑稽，上厕所时解味除臭。这个说法不能认真分析，有一点掩耳盗铃，以毒攻毒，显然不科学，戏谑成分居多。祖父那一辈的人，很多人都抽烟，印象中还有俞平伯先生，他常常忘了弹烟灰，长长的烟灰都落在自己衣服上。

不止祖父那一辈是这样，到我父亲这一辈人，大多数也抽烟。譬如父亲的一拨右派朋友，烟瘾都大。只要他们来，家里立刻烟雾弥漫，烟缸很快满了。高晓声抽烟，陆文夫抽烟，方之抽烟，都是烟不离手。方之给我印象

最深，戒烟后实在憋不住，便让父亲吸足一口烟，往他脸上吐，然后他像溺水的人，狂吸烟气。大家都笑他太搞笑，他自己反倒是得意，说这样还能把烟戒掉，才是真正经受住考验。陆文夫两个女儿身体都不太好，一说起这事便追悔莫及，他落难时居住的房子太小，女儿受二手烟的祸害太大。

我们这一代与父辈相比，抽烟人数明显减少。原因很简单，时代精神决定，大势所趋，这里禁，那里不让抽，这个那个，很多人说不抽就不抽了。我祖父和父亲都是医生说不要再抽烟，最好不要抽，然后就不抽了。祖父戒烟是不是很痛苦，我不太清楚，反正父亲说不抽就不抽，不当回事就戒了。

我的抽烟谈不上什么辉煌历史，最多就是一点小故事。上学的时候，小学中学，学校的规矩，好孩子不能抽烟。小孩想学坏，首先是躲在厕所抽烟，女孩如果抽烟，基本上就属于女流氓。好和坏从来都是相对甚至片面的。记忆中，开始学抽烟是高中毕业，在北京的那段日子。堂哥烟瘾很大，他是个诗人，有一帮写诗的朋友。写诗的人没有不抽烟的，这些诗人后来名声很大，诗坛上地位很高，成了朦胧诗那一派中响当当的人物。

堂哥有个朋友习惯自己卷烟，动作很酷，用一张小纸条，铁盒子里取出少量烟丝，裹起来，蘸点口水，轻轻一捻，一支小喇叭似的卷烟便成形。那时候用烟斗的人很少，即使有，也感觉做作，仿佛在拍电影。卷烟不一样，一口气呵成卷好一支小喇叭，用火柴点着，用力吸一口，缓缓将烟吐出，真的很酷。

再后来进工厂当学徒，那年头，当师傅的基本上都抽烟。师傅一起抽烟的场景并不常见，师道尊严，徒弟给师傅敬烟理所当然，师傅给徒弟递烟，就有点不合适。因此，年轻徒弟就算开始抽烟，也是躲在背后，不让师傅看见。我当工人时并不抽烟，想象中真要抽烟，就要自己卷，像堂哥的朋友那样，这显然不太现实，抽卷烟也要有氛围。

不管怎么说，抽烟对我来说，始终都有点行为艺术。真正开始抽烟，是上大学，开始学习写小说。我的抽烟与写小说同步，从一开始，就觉得写作必须抽烟，抽烟对写作一定会

有帮助。我所知道的文字工作者，都抽烟。祖父那一辈这样，父亲那一辈也这样，我们要开始写作，顺理成章，也应该这样，必须这样。

一句话，因为写作，自然而然开始了抽烟。仔细想想，我的抽烟，从来没有真正上瘾，形式大于内容。就是一个习惯，要写作，必须装模作样，必须有烟。前后也有很多年，只要坐下来写，没烟绝对不行。写顺利了要抽一支，不顺利也要抽一支，一天一包烟不是什么问题。

对香烟基本上没有优劣之分，只知道价格越贵，品质自然越好。有个朋友抽烟，闭着眼睛能区分出四种“大前门”，上世纪80年代，“大前门”在不同城市生产，味道完全不一样，以上海生产的“大前门”烟为最好。偏偏我对烟的好坏没感觉，都差不多。很长一段时间，听苏童的建议，抽一种价廉物美的薄荷烟，说是很清淡，真正抽烟的人，不抽这个，嫌它没劲，没味道。

上世纪90年代初，开始用电脑写作，因为抽烟，我的键盘里落满烟灰。抽烟作为一种形式，伴随我写作前后几十年，然后很轻易就戒了。开始很随意，结束也很随意。抽是觉得要写就要抽，戒是发现不抽也能写。曾经告诉别人，自己断然戒烟，是舍不得煤气费。我只要抽烟，太太便开窗换气。南京冬天很冷，装了暖气，好不容易暖和，一开窗，聚集的热气都跑了。

当然不是真相，关键还是不影响写作。对我而言，写作的大多数时间，就是写不出来，就是在那苦熬，与抽不抽烟，并没有直接关系。所谓有关系，通常是我们认为有关系，它可以成为一个写不出来的很好借口。真写不出来，抽了烟，也还是写不出来。

人和人不一样，这只是对我而言。对很多真正的抽烟者来说，不是这样。去年在香港岭南大学待了五个月，香港禁烟严格，校园绝对不许抽烟，要抽必须到校外。我已经不抽烟，禁烟对我毫无影响，对抽烟的作家来说，确实痛苦难熬。在我之前，就有著名作家扛不过禁烟，最后不得不与学校解约，离开学校打道回府。

2025年9月12日 三汊河

旅行中的歧途

■ 朱建焕

弗朗西斯·培根对于旅行所作定义堪称经典，他说“旅行，对于少年来说，是种教育，而对于成人来说，则是历练”，对于这个定义，我举双手赞成。

可惜很少有人领悟旅行中的歧途对我们的正向作用，更不用说享受歧途的风景了，难免错过了许多美好的瞬间。

上周末老婆与闺蜜一起报团去仙居神仙居，没有想到旅行社要从越城区发团，要她们从上虞乘公交车去那里汇合。这本来已经让她们感到不快了，谁知等她们悻悻然赶到越城区，导游节外生枝说车子还要去诸暨接一下临时加入的团队。这样的突然变故彻底点燃了她们心头怒火，即使在回来之后老婆的怨气还是难以平息。

我在跟老婆作思想工作的时候首先表扬了她的优点，夸奖她的表现远远比她的闺蜜镇定，这其实与我们这么多年经历的旅行无关。看到老婆有点惊异的神情，我趁热打铁，进一步解释说其实这就是人生的缩影，很多时候上天的安排根本就没有征求我们的同意，面对随意给我们安排的歧途，我们要做的恰恰是去充分享受这些歧途上的别样风景。

也许，诸暨道上的野花盛开和诸暨团队的别样性格未尝不能给她们带来新的感受，其实只要心态好，哪里不是神仙居啊？

王勃未被正式邀请，只是在被谪投父路上顺道出席了都督阎公的宴席，他没有在席上因自己的遭遇顾影自怜，更没有为满座高朋和如云胜友而自惭形秽，相反，他不卑不亢，挥毫写就惊世名篇《滕王阁序》，一举奠定了自己在中国文坛的显赫地位。假设没有他人生旅途之中的这个插曲，假如他没有为这样的插曲早做准备的良好心态，“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老当益壮，宁移白首之心？穷且益坚，不坠青云之志”等脍炙人口的名言金句不可能被我们熟记吟咏。

人生路上的歧途同样足珍宝贵。著名作家迟子建21岁丧父、38岁丧夫，在《世界上所有的夜晚》中她将这些人生苦痛转化为对人物的共情，认为“文学的心需触摸大地的苦难”。她的这种将个人人生际遇升华为普遍性生命思考的写作，因作品中被赋予的悲悯力量而使她在当代文坛熠熠生辉。

旅游与旅行的区别很容易被忽视，旅游仅仅是用双脚与眼睛，而旅行还要带上灵魂和梦想。人生如逆旅，我亦是行人，但愿我们每一位在人生逆旅中知足前行的芸芸众生，都能够拥抱独属自己的那一份歧途风景。

乌石山的女儿

■ 叶美峰

怀玉山脉自浙赣边界绵延而来，宛如一条奔腾不息的巨龙，横贯千里。待至柯城、江山、常山三地交界处，那连绵的山脉便化作了一座巍峨沉稳的山峰——乌石山，这里是衢州市的地理中心。亿万年前，此处曾是一片汪洋大海，经过地壳剧烈运动，如今叠石长城，坚硬如磐。乌石山松竹叠翠，春有杜鹃盛开，冬有油茶吐芳。

春文嫂生在乌石山，长在乌石山。春文嫂，不是别人，她就是我的外婆。

外婆的原名是周春文。8岁那年，命运的齿轮无情地转动，她被迫离开生养自己的三官岭村，来到隔壁村庄，成了一名童养媳。她柔弱的肩膀，早早地被命运压上了重担，连一件保暖的棉袄都成了她奢侈的幻想。寒冷的冬天，她只能穿着几件单薄的衣衫。岁月的磨砺，生活的苦难，没有使她屈服，反而像一把无情的刻刀，在她身上雕琢出山一般的坚不可摧。

成家后，村民们都亲切地称呼她为“春文嫂”。本以为能有一方属于自己的小天地，可生活却依旧吝啬，给予她的只有家徒四壁的贫苦。为了贴补家用，春文嫂常常独自前往江山县城四都镇，在地主家做帮工，那是一份何等卑微却又艰辛的工作，她却从未有过半句怨言。

屋漏偏逢连夜雨，本就艰难的生活，接连遭受沉重的打击。公公早逝，原本就风雨飘摇的家庭，失去了顶梁柱。后来，丈夫也紧跟着因哮喘病离开了人世。一家四代八口人的生活重担，如千斤巨石，瞬间全部压在春文嫂那柔弱的肩膀之上。

即便如此，她还得时常回到娘家，照顾瞎眼的母亲和两个年幼的弟弟。娘家的茅屋在风雨中倒塌后，捉襟见肘的家境，根本无力重建房屋，一家人只得在更偏远的三官寺附房勉强栖身，度过了那段暗无天日的艰难岁月。为了照顾两家人，春文嫂如同不知疲倦的飞鸟，奔波于两村之间。后来，因修筑三官岭水库的需要，娘家三口移民来到同村。

她就像乌石山一样，默默承载着一切，用自己的方式守护着家人与家园。弟弟失踪的那8年，她的心被忧愁与牵挂填满。她想尽一切办法，寻遍无数地方，始终杳无音信。终于，在8年后的某一天，弟弟荣归故里，才得知他竟参加了抗美援朝战争，为保家卫国而英勇奋战。全家人团聚的那一刻，喜悦与泪水交织，难以言表。她的双手，似有着无穷无尽的力量，每天洗衣做饭、耕种劳作、照顾老人，岁月无情地在她脸上刻下一道道痕迹，却从未磨灭她勤劳的品质。

她不仅在家中是支柱，在家外更是一把好手，有口皆碑。她带领着村里妇女干农活，种田、割麦、砍柴，从不偷懒，主动选择最难最重的活，哪怕累得精疲力尽，第二天也照常前往生产队劳动。她挑石头筑水库，那沉重的石头在她肩上留下深深的勒痕，可她从未退缩。她挑稻谷交公粮，180斤的重量压在肩上，她却能健步如飞，丝毫不逊色于壮劳力。因表现出色，她获评劳动模范，每年赴县城参加表彰会议，家中贴满各种奖状，熠熠生辉，她也当选为村妇主任。在她的努力下，日子虽然清苦，却逐渐从无有、由贫转富。白手起家，她带领家人盖了大大小小6间房子，日子渐渐舒坦起来，那每一块砖、每一寸木，都凝聚着她的心血与汗水。

每年农历七月十九，便是乌石山传统庙会。万人云集乌石山，那热闹的场景，如一场盛大的节日。庙会前三天，春文嫂便将家中厨房打扫得一尘不染，各种厨具餐具也被擦洗得白白净净，泛着光亮。即使到了70多岁，身体已大不如前，走不动庙会的山路了，可每年到了这个日子，她都要慢慢挪到村头的土坡上，遥望乌石山方向。

春文嫂饱经沧桑，如乌石山般坚毅无畏；春文嫂勤劳勇敢，如乌石山般沉稳持重；春文嫂心地善良，如乌石山供养的菩萨般慈祥仁爱。外婆出生于1916年农历十月初十，于1999年1月10日安详辞世。外婆虽然吃遍千辛万苦，但在我心目中，她却是十全十美的伟大女性。

外婆去世后的第二天，乌石山群峰竟降下了一场大雪。那雪花纷纷扬扬，漫天飞舞，像是天空在为外婆的离世而哀悼，又似是在为她那清白的一生作注脚。

艺境



油画 《横漂——“文艺两新”培养扶持》 郭国宝

■ 郑凌红

夜幕拉开，故乡田野里，我，只想着去“暗夜公园”看星星。

低头的时候多了，抬头便不再容易。钱江源头，浙西秘境，江南布达拉宫，台回山，暗夜公园，世界暗夜保护地，是凡尘观星佳境。

抬头看星星，需要一颗心。

尽管，它离我不过几十里。出发，却似隔了万山千水。幸亏夏日漫长，因为放不下，所以说走就走。暮色四合，远方的天空，近处的阡陌，好似一对璧人，遥相呼应，美不胜收。这样的美在心里，没有词汇形容，但自己很享受。

高田坑，有三个特点，比较高，有田，有坑。海拔七百多米，曲折，缠绕，向上，目的地充满期待。

越往里走，山越安静，心也更安静。夜幕拉下来，心却提上去。灯火依稀，从窗户、堂屋、树杈旁逸斜出伸向远方，迷幻，神秘。下了车，走一段山路。打手电，往前晃悠。

我知道，这条路上，这个村子，有很多人涌入它的怀抱。摄影，写生，禅修，背包客，天文爱好者，不一而足。白日古老的韵味被太阳又一次珍藏，砖石与村庄古树早早洗漱，更了衣，躺在属于自己的床上。

红灯笼打烊了，木门紧闭，门环锈迹斑斑，蓑衣竹匾挂在墙上，狗叫声划破长空，提

暗夜公园

醒我继续往前走。提醒自己，去看那片星空。有人带领，脚下有使不完的劲。

观星台，在高田坑的最高处。鞋子磨着脚下的大地，如组组琴键，弹奏着夜生活的乡间节奏。时间把我们推到山顶，推到一块平地上，平地用脚感受，开阔用呼吸感受。人声窸窣窸窣传来，在左，在右，在前，也在后。不曾相见，却有他乡遇故知之喜。

抬起头，需要一颗心。抬头看星星，需要一颗心。等待和出场之间，时光如水，流向数星星的人，留下调光圈的人，留下静若处子的人，也留下思绪万千的人。像睡前数绵羊一样，数星星的兴致自然更高，更容易达到数量。眼睛的探索无止境，欲望的探索无止境，星星的出现就无穷无尽。数不过来，就想不想数了。只想看，静静地看。对准北极星，不敢高声语。

等待和出场之间，时光如水，流向数星星的人，留下调光圈的人，留下静若处子的人，也留下思绪万千的人。像睡前数绵羊一样，数星星的兴致自然更高，更容易达到数量。眼睛的探索无止境，欲望的探索无止境，星星的出现就无穷无尽。数不过来，就想不想数了。只想看，静静地看。对准北极星，不敢高声语。

各种词句瞬间打开，像盲盒一样惊喜。“手可摘星辰”是手上的呼之欲出，“我欲乘风归去”是无缝衔接的古今对话，“星垂平野

阔”是此时此地的情投意合，“长河渐落晓星沉”是渐行渐远的意犹未尽……

长久矗立，小声和周围的人攀谈起来。惊奇于有远方来客，他们追着暗夜而来，把一个个平凡不曾踏足的境地串联起来，用星轨，用赤子之心，用驱赶灯光污染孤勇前行的步伐，用流星划过瞬间的虔诚浪漫，让夜空在这里停下来，让银河在这里停下来，让停不下来的人在这里停下来，去仰望星空，去关心更大的世界。

有人问我，你有多久没有看到满天繁星了？我陷入片刻沉思。沉思如时光隧道，驶入儿时的天空。

夏夜还是那个夏夜，一家人还是那一家人，星星也还是那些星星。奶奶说，一个人就是一颗星。每个星星的黯淡，代表着一个人生命的黯淡，也代表一个灵魂的消逝。

二十多年来，我并不理解。如今穿越而来，灵感带着六合八荒的有声无形，让深邃的蓝色里，有一大片泛白的微光。

梦里不知身是客。在幽静之处，有更幽静之处。在暗夜公园之外，有更暗之夜。

当然，这里的山民每天劳作之外，对自己的这方天空或许习以为常。只是在偶尔抬头仰望之际，定有人在天空面前是这般渺小的情感。在星空之下，有时候长久地凝视，会生出一种敬畏感。

最容易被忽视的美好，谁都会忘了它的得天独厚。

晨起

■ 崔子川